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2397-7022

聯絡人：蔡振銘

電 話：(02)7736-6349

受文者：國立東華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四)字第10601544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問答集1份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以下簡稱人事總處）修正之「三節慰問金常見問答集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6年10月24日總處給字第106005968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應行政院105年9月8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50053161號函修正「退休人員照護事項」中有關三節慰問金之規定，人事總處彙整相關常見疑義修正旨揭問答集，並同步置於人事總處全球資訊網之「政策與業務/業務Q&A/退撫保險」項下，未來相關規定如有修正，人事總處將配合增修，不再另行函知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本部人事處

電子106/10/27  
10:36:40 印章

106/10/27



1060021402